

# 语文美育 理论与实践

YUWEN MEIYU LILUN YU SHIJIAN

吴俊 著

# 语文美育 理论与实践

YUWEN MEIYU LILUN YU SHIJIAN

吴俊 著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成 都·

---

**图书在版编目 ( C I P ) 数据**

语文美育理论与实践 / 吴俊著. —成都：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2013.6  
ISBN 978-7-5643-2394-3

I . ①语… II . ①吴… III . ①语文课—教学研究—中  
小学—文集 IV . ①G633.30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39272 号

---

**语文美育理论与实践**

**吴俊 著**

---

<b>责任 编辑</b>	吴 迪
<b>封面 设计</b>	何东琳设计工作室
<b>出 版 发 行</b>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成都二环路北一段 111 号)
<b>发 行 部 电 话</b>	028-87600564 028-87600533
<b>邮 政 编 码</b>	610031
<b>网 址</b>	<a href="http://press.swjtu.edu.cn">http://press.swjtu.edu.cn</a>
<b>印 刷</b>	成都勤德印务有限公司
<b>成 品 尺 寸</b>	146 mm × 208 mm
<b>印 张</b>	9.75
<b>字 数</b>	272 千字
<b>版 次</b>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b>印 次</b>	2013 年 6 月第 1 次
<b>书 号</b>	ISBN 978-7-5643-2394-3
<b>定 价</b>	25.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028-87600562

# 自序

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随着“美学热”的出现，语文美育的研究已渐成声势，时至今日，这一研究仍在继续。据不完全统计，在全国范围内，先后出版了韦志成的《中学语文美育》、饶祖天的《中学语文与审美教育》、彭天翼的《语文美育论》、曹利华的《语文教学与审美教育》、万福成与李戎的《语文教育美学论》、宋其蕤的《语文教学美学论》、朱艳玲的《审美与语文教育》、彭华生的《语文美育艺术》、杨斌的《语文美育叙论》、骆冬青的《灵魂的在场：语文审美教育研究》、杨道麟的《语文教育美学研究》等 20 余部专著，发表了 500 多篇论文，在语文教育领域产生了一定的影响。语文教育切入审美视角，是为了避免语文教育愈演愈烈的工具化倾向，彰显语文学科的人文性。北大知名教授钱理群先生认为，语文教育就是让学生直面文本，直面生命，直面自我，打牢精神的底子，对生命、对人生有一个正确的认识。他说：“教育的本质是提升人的生命的，把人的内在的一些美好的东西，把学生内在的生命体验、美好的情思挖掘出来，提升起来，也就是善于直面自我、直面自己的生命。……具体到我们的语文教育，具体到过去或当下的弊病来说，我觉得还有一个问题，就是要直面文本，直面文本语言。只有直面文本才能直面生命，直面自我。”（《钱理群语文教育新论》，2010：12）在钱先生看来，体验生命、丰富内在情怀、感悟人生是语文学习的根本，这也是语文人文性的具体体现。多年来，受应试教育的影响，语文教育只侧重于工具性，侧重对字、词、句、篇章结构的教学与分析，而严重地忽视了对学生的人文教育，忽视了对学生精神的塑造和道德情感、审美情感的培养。学生学了那么多的至善至美的课文，很多人不知何为善、何为美，更谈不上在他们心灵深处形成真正的道德良知和审美敏感。要改变这种教育现状，必定有一个艰难的过程，这需要广大的语文教育工作者改变观念，尽快冲破应试教育的藩篱，勇于担当，做教育改革的急先锋，在语文人文性

教育方面闯出一条新路来。人文性是语文的鲜明特征。语文的人文性内涵丰富，无疑包含语言之美和课文中的自然美、社会美、艺术美以及人的精神情感美等因素。语文美育的开展，不是在语文教学中贴上“美”的概念的“标签”，而是教师首先应该具备一定的美学素养，并带着美学的观念和理想，引导学生进入语文美的世界，用发现美的眼睛、感悟美的心灵直面文本，在语文阅读、写作中与文本“对话”，与生命“对话”，感悟生命的意义和价值，体验人生的欢乐、自由和幸福，进入审美的自由之境。语文美育本质上是艺术教育，而艺术给人自由和解放。诚如德国著名学者卡西尔在《语言与神话》中所说：“艺术是一条通向自由的道路，是人类心智解放的过程；而人类的心智解放则又是一切教育的真正的、终极的目标。”

多年来，我在师范院校讲授“美学”，尽量避免从理论到理论的抽象阐释，而是注重美学理论在审美实践中的运用，注重语文的审美分析，用美学之“烛”，去照亮审美幽微迷茫的世界，进而去发掘语文之美，点燃学生欣赏美、创造美的热情，使其进入人生的审美体验。教学实践证明，这一努力不仅有意义，而且能够深化对课文的理解，激发学生学习语文的兴趣，给语文教学新启迪。

本书所收的篇什，是我近些年来对语文美育问题所作的思考和探索。许多文章起笔多来自中学语文教学的启发，文中分析的许多案例源于课堂，吸纳了不少“地气”，尽力避免在理论的“高空”凌空虚蹈。作者没有为语文美育建构宏观理论框架的野心和底气，只是在能力范围内做了一点微观考察，撰文的阐释和分析都围绕具体问题展开，以求鲜活、实用。本书引用他人的理论较多，这绝非为了“掉书袋”以显示作者的博学，而是有利于对语文审美问题的展开分析，同时也为愿意翻阅此书而又没有更多时间系统研读文艺学、美学著作的语文教师提供借鉴。最后，但愿此书能够给坚守在基础教育第一线的语文教师一点启发，并有幸得到同仁专家的批评指正。

吴 俊

2013年2月于贵阳

# 目 录

## 第一篇 文本解读审美

采撷美的浪花——中学课文美学解读示例 .....	2
生命存在的终极追问——论文学的形而上品质 .....	12
艺术是幸福的允诺——论文学作品中的“荒诞” .....	20
热爱生命，向死而生——论中学语文悲剧作品的生命教育 .....	29
心灵对心灵的呼唤——“对话理论”与阅读教学 .....	38
“对话”多重奏——兼析语文教学中的“对话” .....	46
景情并茂，方生境界——意境分析与诗歌教学 .....	53
打破时空，超越逻辑——蒙太奇与诗歌意境创造 .....	62
诗言回忆——兼析中学语文课文 .....	71
不到顶点，放飞想象——《拉奥孔》美学思想的启示 .....	77
在快乐中学——中学语文教学中的美育问题 .....	93
教育的自由之境——语文美育理论与实践 .....	101

## 第二篇 写作审美

### 美学知识在中学语文教学中的运用

——从 1996 年高考作文说开去 .....	146
中学语文教学中的想象力培养——从 1997 年高考作文谈起 .....	153
构思与表达——1998 年高考作文引起的思考 .....	160
作文教学中的观察——格式塔美学的启示 .....	169
虚构而不虚妄——《歌德谈话录》美学思想的两点启示 .....	177

### 第三篇 修辞审美

语言艺术之花——比喻的审美价值 .....	194
言曲意丰——借代的审美价值 .....	207
发蕴飞滞，披瞽骇聋——夸张的审美价值 .....	218
主客合一的艺术境界——拟人的审美价值 .....	228
移置倒错，妙趣横生——移就的审美价值 .....	234

### 第四篇 教师美学修养

新课改与中学语文教师的美学修养 .....	246
教师能力的审美要求 .....	253
文学阅读的心理疏导作用 .....	262
当代大学生人文素养的培养——兼论大学语文教育 .....	273
审美中的非理性因素 .....	283
勇于超越，述而有作——钱钟书对莱辛《拉奥孔》的超越 .....	289
苏霍姆林斯基直观性教学思想的现代启示 .....	295

第一  
篇

文  
本  
解  
读  
审  
美



# 采撷美的浪花

## ——中学课文美学解读示例

随着教育改革步伐的向前迈进，中学语文的人文性、审美性越来越受到重视。《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实验稿）提出：“语文课程还应重视提高学生的品德修养和审美情趣，使他们逐步形成良好的个性和健全的人格，促进德、智、体、美的和谐发展。”在语文课程的总目标中又指出：“在语文学习过程中，培养爱国主义感情、社会主义道德品质，逐步形成积极的人生态度和正确的价值观，提高文化品位和审美情趣。”如何提高学生的文化品位和审美情趣？这是一个亟待深入研究的问题。笔者认为，长期以来，受“应试教育”的影响，人们只重视语文课程的工具性，而严重忽视其人文性、审美性，使得排斥美学理论、肤浅解读课文的现象随处可见。这样一来，课文的重难点被丢掉，致使学生不能深入地理解课文的内涵。在这种教学背景下，要想尽快提高学生的文化品位和审美情趣谈何容易。因此，把美学理论知识适当运用于课文分析中，使学生不仅从感性上而且从理性上去把握课文美，这是提高学生文化品位与审美素养的一个重要途径。基于这种思考，本文借助格式塔美学理论、莱辛《拉奥孔》理论、柏格森的喜剧理论以及车尔尼雪夫斯基“美是生活”、狄德罗“美在关系”等观点，分别对《米洛斯的维纳斯》、《陌上桑》、《故乡》、《风景谈》、《黄鹂》五篇课文进行解读，以期引起人们对把美学理论运用于中学语文教学问题的重视。

新编高中语文教材第二册有一篇题为《米洛斯的维纳斯》的艺术短评，文中多处谈到维纳斯雕像的整体美问题：

那时候，维纳斯就把她那两条玉臂巧妙地遗忘在故乡希腊的大海或是陆地的某个角落里，或者可以说是遗忘在俗世人间的某个秘密场所。不，说得更为正确些，她为了自己的丽姿，无意识地隐藏了那两条玉臂，为了漂向更远更远的国度，为了超越更久更久的时代。对此，我既感到这是一次从特殊转向普遍的毫不矫揉造作的飞跃，也认为这是一次借舍弃部分来获取完整的偶然追求。

换言之，米洛斯的维纳斯虽然失去了两条由大理石雕刻成的美丽臂膊，却出乎意料地获得了一种不可思议的抽象的艺术效果，向人们暗示着可能存在的无数双秀美的玉臂。尽管这艺术效果一半是由偶然所产生，然而这却是向着无比神妙的整体美的奋然一跃呀！

维纳斯雕像失去了“玉臂”却获得“整体美”，这是课文的难点，也是重点，它对理解维纳斯雕像这一艺术珍品的美至关重要，无论如何不能回避。但是要弄清这一问题，仅靠课文简约的分析是不够的，还应该借助相关的美学理论对“残缺”生成“整体美”等问题进行深入的讨论。

讲授这篇课文，首先要强调审美是对“整体”、“完善”的把握，而“残缺”、“不完整”不是审美的追求。“整体”产生美，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对此早有论述。他认为，一个美的事物不能太大，也不能太小，要能见出它的整一性。而一个完善的整体之中的各部分须紧密结合起来，如果“任何部分一经挪动或删削，就会使整体松动脱节。要是某一部分可有可无，并不引起显著的差异，那就

是整体中的有机部分”。<sup>[1]</sup>亚里士多德的“整体”美学观，要求美的事物一定要有整体形式感，要见出事物的大小与秩序，见出事物各部分安排的和谐，这一思想对后世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美学之父”鲍姆嘉通认为，美是感性认识的完善，它包含两方面的意思：一是寓杂多于整一，一是意象的明晰生动。可见，在鲍姆嘉通的美的本质观中，“整体”观念也占据了重要地位。在教学中，教师如果能简明扼要地把亚里士多德等人的美学观点介绍给学生，无疑对他们准确理解课文所论的“整体美”大有好处。在此基础上，再引导学生去认识维纳斯雕像是如何实现从“残缺”向“整体美”转化的问题。在教学中，一定有不少学生感到纳闷：雕像明明少了两条臂膊，怎么具有“整体美”呢？这必须结合格式塔美学理论才能说清楚。

“格式塔”是德文 Gestalt 的译音，中文把它译为“完形”，它非常强调整体性。但是，格式塔代表的“形”，不是客观对象本身的形，而是知觉进行积极组织或建构的结果，是经由知觉活动组织成的经验中的整体。如果将格式塔美学的这一原理运用到教学中，就能对课文作出合理的解释：米洛斯的维纳斯缺少臂膊的“残缺”形象，并不是一个格式塔（完形），它只是构成格式塔的客观条件。人们在欣赏这尊雕像时，雕像的“残缺”或“空白”唤起了想象，这样一来，人们审美经验中的维纳斯不仅有了“玉臂”，而且在不同欣赏者的心目中有了姿态各异的“玉臂”，最后，一个“完整”的维纳斯形象鲜活地浮现在人们的脑海里。也就是说，在审美中，欣赏者借助丰富的想象把维纳斯的“残缺”修复了，使之实现了“借舍弃部分来获取完整的偶然追求”。如果维纳斯雕像“玉臂”没有丢失，没有“残缺”，人们在欣赏中当然也能获得整体感，但这是一个“定形”的整体，难以激发人的想象，给人以强烈的美感，甚至有可能导致欣赏落入被动接受的结果。因此，格式塔美学要求审美对象应当留有“空白”，给人以想象的余地。当“空白”、“不完整”的形呈现在眼前时，会引起视觉中一种强烈追求“完整”的审美倾向，会激起一股将它“补充”完整的冲动力，从而使知觉的兴奋程度大大提高。维纳斯雕像虽然“残缺”，却“向人们暗示着存在的无数双秀美的玉

臂”，实现了激活审美感知、审美想象的艺术追求。再者，由于米洛斯的维纳斯丢失了“玉臂”，但她呈螺旋状上升转向的体态，使得人们在欣赏中将其纳入“S”形的整体构图中，从而创造出一个新的格式塔，一个全新的抽象整体美。

## —

初中课文《陌上桑》，有一段精彩的间接描写——“行者见罗敷，下担捋髭须。少年见罗敷，脱帽著绡头。耕者忘其犁，锄者忘其锄。来归相怨怨，但坐观罗敷”。以往讲这篇课文，教师仅就间接描写能给读者留下想象的空间的话题作一笼统的说明，其结果，学生只知其然而不知其所以然。笔者认为，要把课文中的间接描写的作用讲清楚，必须借助美学理论。众所周知，文学是想象艺术，文学作品如果能最大限度地调动读者的想象，它在描写上应该是成功的。课文中的间接描写不直接去表现对象，而是迂回其笔，用美产生的效果来表现美，这实际上是挣脱了直接描写的束缚，使读者想象的翅膀得以自由伸展。间接描写虽然没有触及表现对象本身，在作品中留下了“空白”或“不确定性”，但这恰恰是艺术空灵、含蓄美的表现。作品的“空白”会在欣赏中被读者想象的形象填补，读者审美情趣不同，其想象的形象必然有别，这就实现了“不着一字，尽得风流”的含蓄美追求。德国美学家莱辛在《拉奥孔》一书中根据文学的特点，对这一问题作过精辟的分析。他认为，物体美（包括人的长相等在内的美）在于杂多部分的和谐效果，而这些部分是可以一眼就看遍的。所以物体美要求这些部分同时并列；各部分并列的事物是绘画特有的题材，因而只有绘画才能模仿物体美。而诗人不能将物体美同时并列，难以对事物作正面描写，他就必然要转向间接描写。莱辛说：

诗人既然只能把物体美的各因素先后承续地展出，所以他就完全不去为美而描写物体美。他感觉到，这些因素

如果按先后次第去安排出来，就不可能产生它们在按并列关系安排出来时所产生的效果；在把它们历数出来之后，我们纵使专心致志地回顾，也无法获得一个和谐的形象；要想去体会某某样的嘴，某某样的鼻子和某某样的眼睛联在一起，会产生什么样的效果，这实在是人类想象力所办不到的事，除非我们回想到在自然或艺术作品中曾经见过这些部分的类似的组合。<sup>[2]</sup>

既然，诗人难以对人物的美作正面直观的描写，即“不能按照组合部分去描写对象”，就转换角度去描写美所引起的效果。莱辛慨叹道：“诗人啊，替我们把美所引起的欢欣、喜爱和迷恋描绘出来吧，做到这一点，你就已经把美本身描写出来了！”<sup>[3]</sup>对于罗敷的美，文学家实在难以作直接描写，因而就转向间接描写去表现美所引起的效果，这样读者在阅读作品时，就会充分地调动想象，把自己对罗敷美的理解的全部生活经验注入其间，从而创造出一个更加真切感人的罗敷形象。

### 三

鲁迅先生的小说《故乡》是中学语文的传统名篇，文中对杨二嫂的肖像作了颇具审美意味的描写：

我吃了一吓，赶忙抬起头，却见一个凸颧骨，薄嘴唇，五十岁上下的女人站在我面前，两手搭在髀间，没有系裙，张着两脚，正像一个画图仪器里细脚伶仃的圆规……

.....

圆规一面愤愤地回转身，一面絮絮地说，慢慢向外走……

在此，作者先设喻把杨二嫂站立的姿势比作“圆规”，然后又用“圆规”直呼其人，便形成借代。在以往的教学中，不少教师只注意

引导学生去辨识“圆规”这一借代手法的形式特征，而很少结合美学知识对其功能价值进行分析讲解，即很少积极去探索作者运用“圆规”这一借代词的审美用意。其实，在课文中，作者通过“圆规”借代词把对“豆腐西施”杨二嫂的鄙视、讥讽的感情委婉地表现出来。圆规是画图工具，“细脚伶仃”，当它成为杨二嫂的“化身”，人物就变成了缺乏灵性、只会机械旋转的工具，那么其滑稽可笑性就不言自明了。为进一步说明这一问题，我们必须把“圆规”的用法同法国哲学家柏格森的喜剧理论结合起来分析。柏格森在《笑——论滑稽的意义》一书中说：“人体的体态、姿势和动作的可笑程度和这个身体使我们联想起一个简单机械装置的程度恰恰相当。”“人物的形象和机械的形象两者越是紧密揉和，滑稽效果也就越加显著。”<sup>[4]</sup>他进一步解释道：

在任何人身体上，我们的想象都看得出某一种精神按照自己的心意赋予物质以一定形式而作的努力。这种精神无限灵活，恒动不息，不受重力的节制——因为吸引着它的并不是地球。它以羽翼般的轻盈给它赐予生命的那个物体注入一点东西：这种注入物质中去的灵气就叫做雅。然而物质却拒不接受。它把这个高等本质的永远生动活泼的活力拽将过来，把它化为毫无生气的东西，使之蜕化为机械的动作。它要把身体上灵活变化的动作化为笨拙固定的习惯，把面部生动活泼的表情凝成持久不变的鬼脸，进而迫使整个人具有这样一种姿态，显得他专心致志地陷入某种机械性的事务而不能自拔，却不争取在与生气勃勃的理想接触之中使自己不断革新。凡是物质能够像这样子从外部麻痹心灵的生命，冻结心灵的活动，妨碍心灵的典雅的地方，它就使人的身体产生一个滑稽的效果。因此，如果有人要通过把滑稽和它的对立物相比而为滑稽下一个定义的话，那么与其把滑稽和美对立，不如把它与雅对立。滑稽与其说是丑，不如说是僵。<sup>[5]</sup>

柏格森把滑稽看成是人的言行举止的机械和呆板，这一理论恰恰适合用来解释《故乡》对杨二嫂的描写。鲁迅先生非常巧妙地通过借代手法把杨二嫂和“圆规”紧密揉和，她的一抬手、一投足、一转身都显得那么机械、呆板，即柏格森所说的“僵”，这样以来，人物立刻转化为滑稽可笑的对象，作者的揶揄之情也由此传达出来。

## 四

高中课文中茅盾的著名散文《风景谈》展现了“沙漠驼铃”、“高原归耕”、“延河夕照”、“石洞雨景”、“桃林小憩”、“北国晨号”六幅“风景画”，这些“风景”，不仅包括自然景观而且包括人的活动。作者在文中高度赞美了人的活动、人的伟大创举，反复强调人是“风景”的构成者。他说：“没有了人，还有什么可以称道的？再者，如果不是内生活极其充满的人作为这里的主宰，那又有什么值得怀念。”作者肯定人在“风景”中的重要地位，恰恰扣合了一个著名的美学论断——“美是生活”。“美是生活”是俄国美学家车尔尼雪夫斯基提出来的。车氏认为，自然物只有与人的生活相联系并暗示人的生活才是美的。他说：

美是生活，首先是使我们想起人以及人类生活的那种生活，——这个思想，我以为无需从自然界的各个领域来详细研究，因为构成自然界的美的是使我们想起人来（或者，预示人格）的东西，自然界的美的事物，只的作为人的一种暗示才有美的意义。所以，既经指出人身上的美就是生活，那就无需再来证明在现实的一切其他领域内的美也是生活，那些领域内的美只是因为当作人和人的生活中的美的一种暗示，这才在人看来是美的。<sup>[6]</sup>

茅盾将“美是生活”的观点自如地运用到那一幅幅动人的“风景”描写中。比如，在“沙漠驼铃”的“风景”中，写了骆驼队排

成的方阵，领队驼所掌的耀眼的猩红大旗以及驼铃谐和的声音。作者认为，即使是茫茫的戈壁沙漠——这“大自然的最单调最平板的一面”，只要加上人的活动、人的生活，它就是美的“风景”。当然，《风景谈》中赞美的生活，不是平庸的生活，而是积极向上、能表现人的旺盛生命力的生活，即车尔尼雪夫斯基所说的“依照我们的理解应当如此的生活”。比如在“石洞雨景”这幅“风景画”中，作者刻画了一对朝气蓬勃的革命青年在石洞中促膝交谈的情景，并把他们与完全沉溺在个人生活中的“西装革履烫发旗袍高跟鞋的一对儿”作了对比，从而赞美了积极向上的解放区人民：“你所见的，是两个生命力旺盛的人，是两个清楚明白生活意义的人，在任何情形之下，他们不倦怠，也不会百无聊赖，更不至于从胡闹中求再现刺激，他们能够在任何情况下，拿出他们那一套来，怡然自得。”需要一提的是，《风景谈》是茅盾 1940 年在革命圣地延安生活了近五个月后写的“见闻录”，文中写的是延安的“风景”，革命的“风景”，字里行间洋溢着对革命人的生活的赞美之情。由于作者在写这些“风景”时，紧扣“美是生活”的观点，从而使文章具有深厚的美学意蕴。在教学中，教师应当结合“美是生活”的理论，对课文中“景”和“人”的关系作深入分析，这样才能使学生把握到课文的内涵。

## 五

孙犁的散文《黄鹂》（新编高中教材第二册）记述了“我”追寻黄鹂的几次深刻经历，后半部分还有几段富于哲理的议论：

我想，这种鸟儿是不能饲养的，它不久会被折磨得死去。这种鸟儿，即使在动物园里，也不能从容地生活下去吧，它需要的天地太宽阔了。

从此，有很长一段时间，我不再想起黄鹂。第二年春季，我到了太湖，在江南，我才理解了“杂花生树，群莺乱飞”这两句的好处。

是的，这里的湖光山色，密柳长堤，这里的茂林修竹，桑田苇泊，这里的乍雨乍晴的天气，使我看到了黄鹂的全部美丽，这是一种极致。

是的，它们的啼叫，是要伴着春雨、宿露，它们的飞翔，是要伴着朝霞和彩虹的。这里才是它们真正的家乡，安居乐业的所在。

各种事物都有它的极致。虎啸深山，鱼游潭底，驼走大漠，雁排长空，这就是它们的极致。

在教学中，教师要对这番议论作深入分析，应当借助法国美学家狄德罗“美在关系”的观点。狄德罗认为，孤立地考察对象，很难获得真正意义上的美，而只有借助“关系”这一概念才能把握到“美”的内涵。美总是随着“关系”而产生、变化、发展、消亡的。他在《美之根源及性质的哲学的研究》中说：“无论关系是什么，我认为组成美的，就是关系。那不是好看与美相对的狭隘意义而言，而是就一种我敢说是更为哲学的、更适合于一般的美的概念与语言及事物的本性的意义而言。”<sup>[7]</sup>狄德罗所说的“关系”，尽管含义还不够确定，但无疑包含着事物与周围环境所构成的关系。他说：“我以为我们考虑存在物，不仅就它们自身考虑，并且还相关考虑到它们在自然中，在伟大的全体中所占有的地位。”<sup>[8]</sup>如果运用狄德罗“美在关系”的观点来分析《黄鹂》中充满哲理的议论，就能使学生明白，笼中的黄鹂由于孤立存在，未与自然界中的其他事物构成关系，因此，在“我”眼里只是“焦黄的羽毛，它的嘴眼和爪子，都带有一种凄惨的神气”，而毫无美感可言。但是，大自然中的黄鹂，由于它们的啼叫有春雨、宿露相伴，它们的飞翔有朝霞、彩虹相映，即与周围环境构成了相映成趣的和谐关系，它们才显得格外生动美丽。因此，作者在课文结尾不胜感慨道：“在一定的环境里，才能发挥这种极致。这就是形色神态和环境的自然结合和相互发挥，这就是景物一体。”这意味深长的议论，是用黄鹂之美对狄德罗“美在关系”说所作的具体而透彻的诠释。